

B202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上接B201版)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的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的条件:(1)公司上年末资产负债率不超过百分之七十;(2)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3)当年年度盈余不存在未弥补亏损;(4)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属于母子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相关说明详见公告正文。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长园视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视觉”)拟定,因母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中提留法定公积金0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958,526,012.00元,扣除本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未分配利润31,680,405.06元,减本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0元,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606,326,734.58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0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的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同时满足的条件:(1)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未超过百分之七十;(2)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3)当年年度盈余不存在未弥补亏损;(4)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三、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为了支持公司发展,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发展,并考虑公司长远利益,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的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同时满足的条件:(1)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未超过百分之七十;(2)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3)当年年度盈余不存在未弥补亏损;(4)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五、公司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但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的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同时满足的条件:(1)公司年末资产负债率未超过百分之七十;(2)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3)当年年度盈余不存在未弥补亏损;(4)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六、董事会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监事会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十九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律师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上网公告附件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董事意见》,《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法律意见书》。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

公号编号:2024033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关联董事吴启权、王伟、杨涛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度预计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度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元)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珠海市运泰利实业有限公司	60,000	61,122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智能”)	1,000,000	1,070,004	业务需求增加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76,465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智能”)	611,130	201,24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70,000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92,004	192,002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	1,036,000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智能”)	4,007,200	1,000,047	
	小计	20,471,134	4,210,005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0,28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640,003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00	26,27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	
	小计	23,206,406	1,419,009	
物业租赁(出租)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0	177,14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5,106	
	小计	301,70	192,206	
		67,054	33,856	
		320,20	21,371,08	
		320,20	6,702,74	

注:(1)具体交易主体包括上述关联人的下属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主体或其设立的项目公司;(2)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3)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结合2023年度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和公司经营情况,对2024年度将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做出如下预计: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截至2023年度预计金额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金额与上年度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2023年度预计金额(元)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珠海市运泰利实业有限公司	60,000	61,122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智能”)	1,000,000	1,070,004	业务需求增加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76,465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智能”)	611,130	201,24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70,000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92,004	192,002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	1,036,000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智能”)	4,007,200	1,000,047	预计管理费增加	
	小计	20,471,134	4,210,005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0,28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640,003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00	26,27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		
	小计	23,206,406	1,419,009		
物业租赁(出租)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0	177,14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5,106		
	小计	301,70	192,206		
		67,054	33,856		
		320,20	21,371,08		
		320,20	6,702,74		

注:(1)具体交易主体包括上述关联人的下属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主体或其设立的项目公司;(2)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3)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结合2023年度实际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和公司经营情况,对2024年度将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做出如下预计: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截至2023年度预计金额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金额与上年度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2023年度预计金额(元)	(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珠海市运泰利实业有限公司	60,000	61,122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智能”)	1,000,000	1,070,004	业务需求增加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76,465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智能”)	611,130	201,24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70,000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92,004	192,002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	1,036,000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智能”)	4,007,200	1,000,047	预计管理费增加	
	小计	20,471,134	4,210,005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0,28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640,003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00	26,27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		
	小计	23,206,406	1,419,009		
物业租赁(出租)	长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